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18-101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冉盛盛远及其关联方珠海长实资本同意为公司三项应收款项置出后的回款情况进行担保，但目前尚未与交易对方签署具体的《担保协议》；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在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宁波冉盛盛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划推动重大事项，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2月28日开市起停牌，同日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

2018年5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详细内容请参阅2018年5月28日公司相关公告）。

2018年6月1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16号）。6月25日，公司披露《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6月25日开市起复牌。因涉及重组事项的具体的《担保协议》及后续《补充协议》尚未签订，

中介机构内部审核程序尚未完成，相关重组文件及核查意见待与交易对手达成一致，签订相关协议，完成上述审核程序后再行披露。

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冉盛盛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冉盛盛远”)及其关联方珠海横琴新区长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长实资本”)为满足交易对方商业诉求，支持公司通过本次交易提高盈利能力，同意作为担保方，为三项应收款项置出后的回款情况进行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各方就《补充协议》、《担保协议》具体条款细节在进一步沟通谈判。预案出具后，因股价波动幅度较大，交易对方提出调整发行股票价格及发行股票数量等条款，公司及控股股东为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与交易对方仍在磋商中。公司及控股股东争取尽快与交易对方达成一致。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及控股股东与交易对方就上述相关事项正在沟通谈判，存在不能达成一致，不能签署关于重组事项的具体的《担保协议》及后续《补充协议》的可能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取得公司第二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本次交易能否获得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0日